

會務通訊

第十四期 五十合刊

論述

中國戰爭之未來發展

福建政治的新希望

鄭祖蔭

如何整肅政風及本會同仁今後努力之方向

林學淵

本會今後建議之商榷

雷壽彭

日本佔領越南以後的出路

陳維垣

福州克復之後問題

曾建平

會議錄

中華民國十三年九月五日出版

福建立省臨時會議參印

——印代局刷印代安求——

論述

福建政治的新希望

鄭祖蔭

會務

通訊

福建過去人治的色彩，是相當濃厚的。人為感情的動物，以感情治人，以感情待事，往往逸出政治的常軌。換句話說：感情只是一股氣，政治却是千頭萬緒的大業，要靠一股氣來支撐這千頭萬緒的大業，縱有多大的勁，都無法走上康莊的路。

人治的對面，是法治，法是理智的結晶，是環境需要的產物，每一個法的成立，雖不一定是完璧無瑕，甚或偏于某一階級的利益，其必依據客觀事實，經過理智的分析與探討，知是誰都不能否認的，所以，把一定的法來做一切政治設施的準繩，這個政治，總是有組織，有秩序。

我們固然不能說福建過去沒有法，也許法是很多的，可是，福建過去法治的精神，却十分的薄弱，這是我們始終引為大缺憾！

現在福建的政治，已有了新的轉換，每個人的眉宇間，都浮泛着新的希望，依我個人的觀察，這個新的希望當中最重要的一个，就是不以感情左右法律，而以法律抑制感情的政治，能夠在福建實現，使人治的殘影，一天天離開我們，法治的彩雲，漸漸地籠罩着十閩的一切！

如何整肅政風及本會同仁今後努力之方向

林學淵

我們如果良心未泯，神明不昧，必定會感覺到：福建，不是已上了軌道嗎？福建的政治，不是很清明嗎？政治，近年以來，已呈處處潰瘍的狀態。究其致此的主要原因，不外政治風氣的敗壞。

也許有人以為我這樣是歪曲事實的說話。福建的政治，看看，拉長耳朵聽聽，每一角落里，都有大大小小的官吏

或鄉保人員，在做着貪污魚肉平民的勾當，誰都知道這事事實，誰都無法舉出證據；縱有證據，有無揭發的膽量，又是一個問題；另一方面人，便以為既無佐證，即非事實，不特不加注意與根究，反予以列意庇護，社會的表面，是相安無事了，謂為政治上了軌道，吏治是十分的澄清，實際政治風氣却因此一天天敗壞下去，好似骨子裏長了瘡，偏要諱疾忌醫，任它在體內一直腐爛下去，到了潰瘍的一天，潰瘍的事實，不得不擺在人們的眼前。

要醫治今日福建政治的病態，先要探討病源的所在，福建政治的病源，甚於政風的敗壞，既如上述，那末要醫福建政治上的病態，就要從整肅政治風氣下手，要如何整肅政風呢？我想：（一）主政當局應具肅政的決心，對於自張脾達沽貪污的官吏或鄉保人員，加以重懲，絕不寬假；一面分派要員分區密訪；（二）監察當局力求避除公開出巡與迎送酬酢，純用密察辦法；（三）各地黨工人員

及士紳，應廉潔自持，對於違法貪污的官吏或鄉保人員，隨時糾舉，一面灌輸民衆的法律常識，當局對於民衆告發，更應代為守祕，以免得畏縮隱匿，如此，對於敗壞政治風氣的官吏，毫不寬假地嚴繩以法，加以社會制裁，使知道「一千夫所指，無疾而終」的可畏，政治風氣，必定漸漸地轉變過來。

本會同仁，在過去即本此旨，希望運用社會上一切力量，培成正氣，促進政治為合理的興革。所有建議，惜未實施，今當省政局新的時候，同仁更要抓住政治病源，訪求各地實際資料，制為議案，獻給政府，如是貪官污吏必除，虐民粃政必去，然後良好的政治風氣，能够樹立；而在崗位上的每一同人，亦應善導正氣，培植德風，使正義與法律，相須相成，相得益彰，福建政治的前途，必可大放光明！

~~~~~ 訊 會 通 告 ~~~~

本會今後建議之商榷

雷壽彭 廿年九月卅日

總裁之詔國民參政會有曰：我們必須認定國家至上，民族至上，無論提案討論決議以及個人一切言論行動，都要以國家民族為惟一前提，以求得抗戰勝利為第一要務，希望本着精神團結共赴國難的宗旨，齊一其宗旨，團結其精神，事事開誠心，布公道，使會議中一切決議，必求迺七、七、六、參政會開幕詞）

又曰：大家首先確立互信與共信，一切都開誠相與，肝胆相見，無事不可直言，無時不可共諒，要盡量的徵取民意，切實代表民意，充分發揚民意，知無不言，言無不盡，使政府社會之間，完全相互諒解，融洽貫通，沒有一絲一毫的阻滯，打通政府和人民的意志，集中政府和人民的力量，多致力於積極的富有建設性的實際建議與討論。（二八、二、十二、第三次參政會開會詞）

父母：參政會不是平常時代的議事機關，我們是同患

難，共甘苦，同心戮力，安危共濟的抗戰禦侮的領導機關，不僅為民意所賴以表現，實在是民意所賴以集中。（二八、二、廿一、第三次參政會閉幕詞）

竊謂國民參政會與各省臨時參議會，所處地位，雖有不同，而其為民意代用機關，則未嘗或異。上述總裁三項訓示，省臨時參議會同人自應共同遵守。

再查省設臨時參議會之主旨，為在抗戰期間，集思廣益，促進省政興革，故凡提案建議，須以省政興革，或與抗戰攸關之事項為對象。（省臨時參議會組織條例第一條第七條議事規則第十七條）是本會建議之範圍，早經明文確定，復何商榷之可言。第以人事遞遷，政制變革，前之不可與言者，今則可與暢言，前之應行建議於地方政府者，今則一部已移歸中央矣，何以言之，即省財政之演變，與省當局之更迭是。

按第三次全國財政會議（卅、六、十五）決議，遵

照八中全會通過改訂財政收支系統制定實施辦法，各省收支劃歸中央統籌整理分配後編審預算補充辦法，及各省財政收支劃為中央統籌整理分配後改由國庫統一處理各案之規定，全國財政，僅有國家財政及自管財政兩大收支系統，省財政已不存在，是省政興革範圍，已無省財政之可議矣。雖然，系統可以改移，而稅源終無二致，國家之收入，固仍出自省民之負擔也，其利弊臧否，無一不與省民休戚相關，省臨時參議會，職司申達民聲，焉可置諸不聞不問，以負中央設立之本旨，與父老託付之期望，然則今後此項獻替可否，逕向中央建議乎，或仍以省府為對象乎，

抑將雙管齊下乎。此應商榷者一也。

陳前主席，勇於任事，嚴肅矜持，中央備倚甚殷，閩民望治尤切，挾有為之資，乘可為之勢，主政八載，理應績著閩疆，措諸郅治，無不剛復自用，逢長成風，諱疾忌醫，浪費粉飾，遂為宵小所乘，終致偏私之弊，又將隱惡揚善，曲解治理，違法濫捕，威脅言路，凡指陳民瘼，卽心懷世鱗，詢問政情便目為責難，於是將一切決議案，束之高閣，一紙空文，敷衍了事，甚至不予執行，不交覆議，摧殘民意，有甚於昔日之狄克推多，茲幸劉恢先將軍，奉命繼任，悲憫戒懼，下車之始，樹標四事，清慎勤實，揭櫈四民，裕民保民育民親民，而以準情合理依法為一切措施之準則，表示推誠合作，與民更始，堪慶來蘇，本會代表民意，夙秉總裁知無不言，言無不盡之意旨，依法建言，為其一貫之方針，今後直揭民隱，當無所謂為犯顏也，發揚民憲，當無所目為諷刺也，是則檢討過去，責善將來，本會義無反顧矣。

左史有之，國家之敗，由官邪也，官之失德，寵賂章也，本省政風之失墜，由於賞罰之不明，黜陟之不公，此後應如何慎重人選，以圖根本整飭也，官多擾民，法煩害治，古有明訓，本省官如蟻陣，法如牛毛，應如何裁併駢冗，分別審核存廢也。腹誹有罪，軍法濫施，枉死城中，全無日月，應如何迅事平反，以障民權也。保甲兵役，營舞成習，各縣稽察，為暴有餘，毛匪嘯聚，行旅裹足，應如何改善消弭也。民衆武力，摧毀殆盡，應如何推誠充實，以資自衛，而利流建也。糧食政策，不堪再誤，應如何遵照中央管理調節辦法，審酌地方情形，改訂方案，以資

暢流，而免激刺物價也。本省抗戰以還，新建林立，土木繁興，應如何摒絕粉飾停辦抗建不必要之營造，以節民財也。本省預算膨脹無比，非法捐稅及攤派，名目百出，應如何減縮，以紓民困也。專科普訓，濫收雜畜，教育系統紊亂已久，民社兩教，有名無實，中高教育，不夠聯接，應如何調整改善，以敦國本也。省銀行職司調劑金融，贊助生產，應如何慎發紙幣，充實準備，以厚信用，而便借貸也。省營三公司，中無民股，有違定章，任意營爲，迹近蠻斬，應如何遵照中央所定貿易範圍，限定營業種類，以裕民營也。

凡此諸端，均屬有關省政興革之犖犖大者，本會其將

日本佔領越南以後的出路

陳維桓

南進與北進是日寇一個侵略政策的兩個目標，當納粹進抵史達林防線之時，蘇聯國運已趨入危境；利用了這種遙爲呼應的局面和英美極端不安的情勢，居然調兵一偽滿，一，派艦威脅越南，奪去了一塊法國遠東唯一的肥肉，我想，無論南進包括的領域如何廣大，祇有越南是充分具備着「不抵抗性」，例如新加坡、荷印、菲律賓，凡是日倭理想中的大和民族未來版圖，直接或間接皆可能引起英美的戰爭行動，或許馬上就會毫不猶豫對日宣戰，惟有佔領越南所引起的戰爭要素，比其他來得少。

從前人解答不出日寇到底是南進抑北進，如今越南被佔，而調往「偽滿」的十萬大軍，却無下文，這點，證明

概括請求政府，注意實施屢次大會之決議各案乎，或分別檢討，舉其要者，督促進行乎，抑以事過境遷，斟酌損益，重新提案建議乎。此應商榷者二也。

本會第五次大會，開會之期瞬屆，同仁準備提案，發揮議論，權厥輕重，成竹在胸，自能仰體總裁訓旨，依照條例規定，言所欲言，無待豐干之饒舌，惟是意志尤宜集中，特論尤應認實，議而不行，何煩辭費，行而不力，兩成其文，慘前慘後，所感實深，骨梗在喉，難安誠默，故竭淮陰一得之愚，敢惜賜也多言之謂，幸我同仁，有以正之。

倭寇的南進是如願實現了。然而有人又要問，暴日佔據越南之後，是否再積極的南侵抑或北攻蘇聯？這些問題，需要我們研究一下。

先就繼續南侵一事講，日本自佔越南以後，所受英美的壓力非常之大，除澈底禁運而外，封存資金，遣派艦隊，增強防務，凡是經濟上、軍事上、政治上一切，皆採取對日攻勢，太平洋戰端大有一觸即發之勢。要知道日本是一個半工業化的國家，在經濟上和英美發生極密切的貿易關係，這種經濟依賴性，使他國內軍需工業的發展不能盡量擴展，因此，日本戰爭原料如鐵、鋼、油、等物及有不抑制英美，尤其是美國。所以英美在越南被佔後，即加施壓

力謀使其脫離軸心而就範。也許這壓力在未佔越南以前，已經料到，可是慾壑難填的日本，終于冒險魔手而踏進賭場。

日本攫取越南以後的國際形勢，造成了一度緊張局面；英美用迫近戰爭的表示對日施行壓迫，如果接着進攻泰國，日美之戰是免不了的，當然，日本在日本，他做夢也不敢正視越南以外的領土，因為納粹未擊敗英蘇以前，自己休想向南進一步的侵奪。

倭寇既不能如願繼續南侵，自然安排北進的計劃。

若論蘇聯駐守遠東區紅軍的滋味，日本在幾年前張高峯事件已嘗到了，不過目前蘇聯正以全力抵抗德軍，猛烈攻勢，這機會使彷彿歧路的倭國以一種最大的刺激，增調十萬大軍開入「偽滿」邊境，一方面助長威勢以遂侵越獸慾，一方面應了德國要求用以威脅蘇聯，因此，各報所傳向蘇提出開發西伯利亞等要求，難免不無事實上的可能，然而可惜為時過早，這一擲空槍，在蘇聯未至完全擊敗之時，遠東區的紅軍決不會因他增調十萬軍隊就驚惶失措無能為力的屈服下去。

在日本理想中，當然不願祇佔一個越南就滿足的，反之，如果當法國剛失敗時，英倫被納粹長驅侵入，自然他可暢所欲為，因為美國正全力支持大英帝國的抗德無疑的，日寇的南太平洋的擴大活動一定不能立刻以戰爭來謀解決，然而局勢所趨，現在英國實力因蘇聯的英勇抵抗而日漸強大中，這一來以英美的經濟力對敵方加以致命的封鎖，和增強太平洋艦隊與英荷以及中國連成一線而壓迫之，其力量之大可想而知了，這一點，由越南事件以後日本整

伏不動的姿態中，更不難得證實。

自然，我們并不是說日本佔據越南已受了外來壓力便不能南侵，至少我們要認定在目前由事變所引起的客觀環境，足使南侵暫時告一段落，一點也不能再妄測的，只有待於未來時機的決定。南進的出路既走不通，北進却因德軍在東線步步的緊迫莫斯科，截至現在止，莫斯科的失陷，似乎是時間問題，然而蘇軍每作一處撤退，皆取得敵人每一重大的代價，雖然德國繼續推前，但損失數日可驚，且蘇軍主力亦未受損，如此，真使日本非等蘇聯完全一蹶不振的時候再行開刀不可。

無論暴日怎樣勃勃欲試，美國怎樣調兵遣將，畢竟雙方都在作種種避让，這種矛盾性的加深，我們可以在每次戰機暴發之前，很明顯地看出。最近，英首邱吉爾于八月廿五日廣播，在警告日本迫其脫離軸心演詞中，特別提出一合法權益的保證一，即美國務卿摩爾談話，亦不惜婉辭，露出著日本願退出軸心集團，一切皆可從長計議，這種羅邱會晤後不約而同的表示，便可證明英美正極力逼倭放下屠刀，然而日本就此就範嗎？不，我們可以相信，他是不放下屠刀而取靜觀態度。等待北進時機，對美方面他處處避免一切可能引起的衝突，所以南進至越南後，空氣便特別沉寂，不能不說是對英美減少刺激的手段。

綜上述的各種情勢加以觀察，英美壓力使日本不敢繼續南侵，的確收到效果，但要使其脫離軸心而言歸於好，事實上不過空費心機而已，日本除了這些，此路走不通外，唯一的出路便是警告蘇聯從速慘敗，好遂其北進野心，而打通遠東與歐洲軸心路線。（八月卅日作於南安藍園）

福州克復之善後問題

曾建平

淪陷四月有奇之福州，業於本年九月三日完全克復。回憶四月前敵軍來犯時，我方未予迎頭堵擊，索取相當代價，迄今國人猶責難負責當局之疏於防範。今茲收復，能於短期內迅速驅除醜虜，光復故物，前方將士之奮勇殺敵，亦至可欽慰。

回溯此被佔之四月餘中，我閩長連融四邑同胞，備遭黠軍蹂躪。廬舍被焚，田園荒蕪，老弱轉乎溝壑，壯者流亡四方。其直接死於轟炸，死於屠殺者，數以萬計；而間接流離轉徙，疾病凍餒以死者，爲數亦不菲。至姦淫婦女、虜掠挾持，刦搶物資、慘酷荼毒，爲四邑有史以來所僅見。由淪陷而克復，此一頁民族鬥爭史亦殊可泣可歌。

在淪陷之前，軍政民衆未能切實合作，固我海疆，千秋功罪，另有定評，姑勿具論。在淪陷期中，備遭敵軍之鐵蹄蹂躪，此一筆血腥賬，仍待爭取最後勝利向倭寇總清算。今茲最切要之問題，厥爲茲刻後災黎，哀鴻遍野，

燼餘焦土，敗瓦頽垣，如何撫輯？如何復興等種種善後問題，乃爲當前急待解決事項。茲不揣剪陋，謹抒管見以質高明。

一、軍事方面

「軍事第一」，在抗戰進程中須拚全力爭取軍事勝利，乃屬不渝鐵則。此次我軍於八月有日開始反攻，寢日收復福清，得而復失。九月東日重行部署，

二日再克福清，進入連江。三日晨乃悉驅敵入海，完全收復四邑失地。一週間，激烈搏鬥，卒將頑敵擊潰，其功績

自極可敬。惟在全面抗戰進程中，福州處海防前線，其軍事上之防守與進擊，俱極可注意。故在軍事方面，應如何加強海防？如何加緊軍民合作？如何訓練民衆武力？俱屬刻不容緩之事。

閩東一帶海島，久經匪僞盤據，勾結敵人，肆虐沿海。爲鞏衛海防，急宜乘機圍勦，或予招撫自新，其孤懸海外小島，並應速施堅壁清一島一辦法，將島上居民，移往內地，焚其房屋，免再被匪僞據爲巢窟。至敵軍砲艦汽艇，時出沒沿海騷擾，海岸綿長，有時亦不易據險固守。古語有云「在禦不在險」。故我沿海防軍，急宜聯絡當地民衆，合作防禦。駐防沿海縣長官，務切實與地方紳耆聯絡。嚴禁部屬擾害居民，使軍民打成一片，庶幾守望相助，敵亦無法施其狡技。否則軍民脫節，其奸刁輩或反被敵利用，爲虎作倀，殊可惜也。

閩海海岸綿長，暴敵隨處可以登陸。除聯絡民衆加緊軍民合作外，尤應進一步訓練民衆武力，增厚防務。各縣自衛隊固應歸加編練，即各鄉保甲備隊壯丁隊，並應爲有組織，有系統，有計劃之編組與訓練，以期發揚民力，保衛海疆。

二、政治方面

國家之敗，由官邪也。政治之窳壞，影響抗建最巨。所謂政治重於軍事是也。沿海各縣，處國防前線，以軍事關係，情形至爲複雜。貪汚混迹，奸匪潛蹤，良非不易申張，政令施行下達。值茲亂離之後，應如

何澄清吏治？如何肅清漢奸？如何動員民衆？是皆善後要務，急須切實執行，期收實效。

值茲物價日貴，生活高漲，不肖官吏之貪污行爲，層出不窮。福州爲通海要口，官吏之包庇匪民，偷漏走私，在所難免。際茲閩海重光，與民更始，凡鴉貪汚案，務應從嚴懲處，以肅官箴。尤應選拔才德均優之人員，派往新收復各縣任職，始能完成撫輯流亡之責，而收吏治澄清之效。

此次四邑淪陷，頗有不少漢奸，甘作傀儡，此輩出賣祖國，無恥已極，自應繩以危害民國法條處以極刑，藉申炯戒。應由收復各縣最高黨部，會同駐軍政府及民衆團體，組織肅奸委員會，審查漢奸禍國事實，置諸重典。其有被迫脅從，情有可原者，亦得從寬准予自新免究。

抗建大業，非少數軍政人員之事，全國國民，均應團結一致，共赴事功。故動員民衆，實爲勝利關鍵，嘗見當局者，每藉動員之美名，濫用民力。是擅殘耳，毋得稱爲動員，孟子曰：「使民以時」。刻後民力凋敝，當局應善體使民以時之旨，平時注意於組織訓練，系統井然，一旦有事，則徵發人力物力，自可指揮如意。

三、經濟方面 現代戰爭勝敗之關鍵，繫於經濟。經濟問題，與軍事政治關係綦切。福州收復後之經濟問題極多，應如何振濟災民？如何消滅敵貨與僞幣？如何增加生產？如何調劑民食？凡此如未能切實妥辦，則社會亂源仍未有艾。

福州自淪陷以來，兵燹遍野，瘡痍滿目。收復後，流亡漸集，觀焦爐以心傷，撫創亡而痛哭。辟故物重光，人

懷愉悦，惟生計工具悉失，農工商俱無以爲活。振濟之道，不在於施粥施衣，爲眼前之暫活。治本之方，務貸以生產工具，俾能自謀生活。應由負有振撫責任之機關，首先調查被災實況，統籌辦法切實救濟，撫輯流亡，培育民力，社會秩序之恢復，悉繫於此。

敵軍在佔領期內，大量推銷仇貨，濫發僞幣。收復後，此項仇貨及僞幣，尚有不少數量，留存當地。自應急速設法消滅，毋使流傳。應由軍政當局，布告週知，限期繳交政府沒收。一面組織清查隊，與戶口清查合併舉辦，逾期仍留存敵貨及僞幣者，即以漢奸論處。

福州糧食，向賴外來接濟，此次收復在早稻登場以後，長樂連江等處產米地區之早稻，當已被掠大半。今後民食軍食之接濟，務應通盤籌劃，切實救濟，毋蹈過去米荒覆轍，使糧價日漲，影響大局。第一務使各縣糧食得自由流通，各縣不得自爲封鎖。第二取消公沽制度，使民衆能自由購糧，除嚴緝偷漏資敵囤積居奇外，應准人民自由買賣。第三福州人口應設法疏散以減糧耗，並設法由江西或閩北常川運糧接濟，至增加生產，趕種雜糧，尤爲充裕民食之要着，務應切實推動，使能普遍施行。

綜上，關於軍事、政治、經濟之善後問題，實屬當前急待解決之重要事項。此外如文化教育、交通運輸，以及物資之疏散儲備，財政之整理挹注。刻後庶政，萬緒千頭之圖，羣策羣力，共謀復興。毋躁急以誤事功，毋自私以亂大局，提綱挈領，按步就班，固我疆圉，宏我家邦，八閩之幸，亦國家之幸也。

會 議 錄

福建省臨時參議會第四次大會休會期間駐會
委員會第七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三十年七月二十八日上午九時。

地點：本會會場會議室。

出席：副議長林學淵。

駐會委員 葉慕賢 張裕光 郭薰風
雷壽彭 林步堂 丁得義

列席：祕書高書田 鄭之翰

總務組主任魏兆基

主席：林學淵

紀錄：何友熙

主席宣告開會恭讀 國父遺囑全體肅立

甲、報告事項

一、祕書長宣讀第六次會議紀錄（祕書長病假由祕書高書

田代）

二、祕書處報告文件：

一、福建省政府函：本省臨時參議會第五次大會定本年十一月十五日舉行請查照。

乙、討論事項

一、福建省政府函：據華安縣政府呈復該縣貨船捐已於本

年二月一日起撤銷任案轉請查照案。

決議：併原案研討意見彙報大會。

上午九時三十分散會。

福建省臨時參議會第四次大會休會期間駐會
委員會第八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三十年八月十一日下午三時三十分。

地點：本會會場。

出席：副議長 林學淵。

駐會委員 郭薰風 葉慕賢 雷壽彭

張裕光 林步堂 鄭公木
丁得義

列席：祕書長曾建平

祕書高書田 鄭之翰

總務組主任魏兆基

主席：林學淵

紀錄：楊士琛

主席宣告會恭讀 國父遺囑，全體肅立。

甲、報告事項

一、祕書長宣讀第七次會議紀錄。

二、祕書處報告文件

1. 安徽省臨時參議會致電：為蘇日中立條約請飭外
部提出抗議，安請一致主張。

2. 福建省政府齊代電奉 行政院電奉 國府令派曾建
平為貴會祕書長等因，特電查照，並據祕書長曾建
平簽報本月一日到處視事請察鑒。

三、福建省政府民政廳廳長高參艇報告。

主席宣告休息十五分鐘五時十分繼續開會。

四、福建省政府教育廳廳長鄭貞文報告。

主席宣告時間已遲先行散會本日未了議程延下會討論。
下午七時散會

福建省臨時參議會第四次大會休會期間駐會

委員會第九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三十年八月十二日下午六時

地點：本會會場

出席：副議長 林學淵

駐會委員 郭薰風 雷壽彭 張裕光 林步堂

丁得義 郭公木 葉慕賢

列席：祕書長 曾建平

祕書 鄭之翰 高書田

總務組主任 魏兆基

9

通 務 會

主席：林學淵

紀錄：楊士琛

主席宣告會恭讀 國父遺囑，全體肅立。

甲、報告事項

一、祕書長宣讀第八次會議紀錄

二、祕書處報告文件

1. 安徽省臨時參議會皓代電：福建省臨時參議會公鑒
本會第四次大會定於四月二十一日舉行開幕典禮，
特電奉聞，并希惠教。（已覆電致賀）

2. 福建省政府財政廳廳長嚴家淦報告

3. 福建省政府建設廳代表王承志報告

乙、討論事項

1. 郭參議員公木，郭參議員董風，林參議員步堂報告：

關於「改善農貸以利農事案」一政府實施經過，研討
意見，請公決案。（延前會）

決議：照研討意見通過

（附研討意見）本案既准函復已函令照辦認為業已執

行彙報大會

下午七時三十分散會

福建省臨時參議會第四次大會休會期間駐會

委員會第十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三十年八月十四日下午三時三十分

地點：本會會場

出席：副議長林學淵

駐會委員 雷壽彭 葉慕賢 林步堂 張裕光

郭公木 丁得義 郭薰風

列席：祕書長 曾建平

祕書 鄭之翰 高書田

總務組主任 魏兆基

主席：林學淵

紀錄：楊士琛

主席宣告開會恭讀 國父遺囑 全體肅立。

甲、報告事項

一、祕書長宣讀第九次會議紀錄

二、祕書處報告文件

1. 南洋縣城廂鎮鄉農會幹事長羅占開等呈：為本縣公

沽局剝削民衆，羣情憤激特呈懇下令撤銷，以安人

心。（已轉請省政府核辦）

三、福建省糧食管理局代表萬慕剛報告。

四、福建省農業改進處處長宋增渠報告。

主席宣告休息十分鐘，五時三十分繼續開會

乙、討論事項

一、郭參議員薰風，林參議員步堂，張參議員裕光，郭參

議員公木，丁參議員得義，葉參議員慕賢等臨時動議

：「日前敵機炸省會，人民損失慘重應請政府撥款

救濟；并充實防護設備，以救災民，而策安全案。」

決議：通過函請省政府簽照辦理。

下午六時卅分散會

時間：中華民國三十年八月十五日下午三時三十分

地點：本會會場

出席：副議長 林學淵

祕書 高書田 鄭之翰

總務組主任 魏兆基

主席 林學淵

紀錄：楊士琛

主席宣告開會恭讀 國父遺囑 全體肅立。

甲、報告事項

一、祕書長宣讀第十次會議紀錄

二、福建省衛生處處長陸灝寰報告

三、福建省地政局局長林欽辰報告

四、福建省振濟委員會代主任委員陳培鋗報告

主席宣告休息十分鐘，七時繼續開會

乙、討論事項

一、福建省政府函：准送第四次大會建議案，關於「請省

政府在閩北閩東增設高級中學案」辦理情形，請查照案。

二、福建省政府函：准送第四次大會建議案，關於「請續

政府設法供應教育用品案」辦理情形，請查照案。

三、福建省政府函：准送第四次大會建議案，關於「請續

修省誌以重文獻案」辦理情形，請查照案。

表決：准葉參議員慕賢，張參議員裕光研討報告

下午七時十分散會

福建省臨時參議會第四次大會休會期間駐會 委員會第十二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三十年八月十六日下午三時三十分
地點：本會會場

出席：副議長 林學淵

駐會委員 張裕光 葉慕賢 林步堂

郭公木

丁得義 郭薰風

列席：祕書長 曾建平

祕書 鄭之翰

總務組主任 魏兆基

主席：林學淵

紀錄：楊士琛

主席宣告開會恭讀 國父遺囑，全體肅立。

甲、報告事項

一、祕書長宣讀第十一屆會議紀錄
二、祕書處報告文件

1. 安徽省臨時參議會東代電：「福建省臨時參議會公

鑒：奉賁元代電敬悉貴會訂於三月十五日舉行第四

次大會，盛會頻開，羣賢畢集，發抒謙論，省政革新，逖聽之餘，無任歡忭，謹電申賀，諸維亮照。」

三、福建省軍管區司令部函：派徵募處朱處長屆期到會

四、福建省保安處處長黃珍吾報告

下午七時散會

福建省臨時參議會第四次大會休會期間駐會 委員會第十三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三十年八月十八日下午三時三十分

地點：本會會場

出席：副議長 林學淵

駐會委員 葉慕賢 張裕光 丁得義

林步堂

郭公木 雷壽彭

列席：祕書長 曾建平

祕書 高書田 鄭之翰

總務組主任 魏兆基

議事組主任 詹汝芳

主席：林學淵

紀錄：楊士琛

主席宣告開會恭讀 國父遺囑，全體肅立。

甲、報告事項

一、祕書長宣讀第十二次會議紀錄
二、祕書處報告文件

1. 福建省軍管區司令部函：派徵募處朱處長屆期到會

報告，請查照。

三、福建省會計處會計長何孝怡報告。

四、福建省統計處統計長杜俊東報告。

五、福建省銀行總經理丘漢平報告。

下午六時散會

福建省臨時參議會第四次大會休會期間駐會

委員會第十四次會議紀錄

地點：本會會場會議室
出席：副議長 林學淵

時間：中華民國三十年八月十九日下午三時三十分

出席：副議長 林學淵

駐會委員 葉慕賢 丁得義 郭公木

葉嘉寶 丁得義 郭公木
張裕光 雷壽彭 林步堂

列席：祕書長雷建平
秘書高善田 鄭

總務組主任
魏兆基

議事組主任 詹汝芳

主席：林學淵

紀錄；楊士琛

主席宣佈開會恭讀 國父遺囑，全體肅立

甲、報告事項

一、祕書長宣讀第十三次會議紀錄。

二、福建省企業特種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陳道報告。

三、福建省晉易特種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陳壹報告。
福建晉易特種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胡特謂報告。

下午七時散會。

福建省臨時參議會第四次大會休會期間駐會

委員會第十五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三十年九月一日上午八時

7. 福建省地政局箋函：函送將樂地政實驗叢書七冊請查收

查收

8. 西康省臨時參議會代電：定於八月十一日舉行第二次大會（已復電致賀）

乙、討論事項

一、福建省政府函復關於本會建議「所得稅利得稅各稅征收辦法，應依照規定辦法」一案，經函准直接稅局復稱「經征各稅向均依照定章辦理，外間未明實際情形，請轉函廣為解釋宣傳」等由復請查照。

決議：贊同原案報告大會

二、福建省政局函復，關於本會「請就省府第二預備金項下增撥若干為各縣監所醫藥及衛生設備費」一案經函請高等法院就省庫補助各監所各款項下，擇其緩急先後，對於醫藥及衛生設備費，予以籌籌辦理，現自閩海戰事發生後，經收減少，更無餘力增撥補助費，請查照案。

決議：再函省府請依法提交復議。

三、葉參議員慕賢，張參議員裕光，報告關於「請省府在閩北鹽東增設高級中學案」，政府實施經過研討意見（請公決案）。

決議：照研討意見通過。

（附研討意見）一、恢復省立建甌高級中學擬待明年

宜設詞延宕，蓋沙永近在咫尺，不

尙各設高中，建甌為舊延建邵

府中心，且原已設有中學，自應早為籌辦，不可，惟須早為籌辦，不

早日恢復以符決議之原旨，擬請

由省財政廳為業已執行。

二、省第三都初中已改辦完全中學，

請上兩項，擬予轉報大會。

四、張參議員裕光，葉參議員慕賢，報告關於「請省府設法供應教育用品案」，政府實施經過研討意見，請公決案。

決議：照研討意見通過。

（附研討意見）本案一二兩項辦法，均經省府執行，志以重文獻案」政務實施經過研討意見，請公決案。

決議：照研討意見通過。

（附研討意見）查本案意見葉經省府採納，並將妥擬計劃進行，擬予報告大會。

六、郭參議員八木，丁參議員得義，張參議員裕光，葉參議員慕賢，郭參議員薰風，林參議員步堂，臨時動議為屆駐委員聽取政府報告發問各案，因秘書處配達新聞稿間多掛漏，各報登載又未完整，政府答復復未發表，殊屬缺憾，擬請將所有發問及答復摘要分送公閱。

（附研討意見）一、贊成各參議員。

（附研討意見）二、先分送各編簽注意見由議長核定公表。

七、郭參議員公木，丁參議員得義，郭參議員薰風，林參議員步堂，張參議員裕光，臨時動議本會圖書甚缺，

間有少數刊物又復散失不整，以致研討各案，每感資料缺乏，擬請徵購各級政府刊物法規及有關圖書，以供參攷案。

決議：通過，交秘書處辦理。

八、郭參議員薰鳳，林參議員步堂，丁參議員得義，張參議員裕光，郭參議員公木，雷參議員壽彭，葉參議員慕賢，臨時動議閩省華僑甚衆，僑匯亦多，抗戰以還，閩僑對於國家桑梓之貢獻實大，凡屬閩人，莫不感奮，惟對於華僑僑匯情形如何，每月公私匯款數量若干，本會苦無確實數字，以資宣揚，擬請函福建郵務管理局，中國銀行，福建各分支行處暨福建省銀行，按月將僑匯情形及數量詳細函告，以資參考而便宣揚案決議：通過。一、函各單位由郭參議員薰鳳查明交秘書處辦理。二、收到材料由經濟組整理。

上午十時十分散會。

調
福建臨時參議會第四次大會休會期間駐會委員會第十六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三十年九月八日上午八時
地點：本會會場會議室

出席：議長 鄭祖蔭

副議長林學淵

駐會委員 張裕光

郭薰鳳 葉慕賢 雷壽彭

丁得義

列席：秘書長 曾建平
秘書 高書田

議事組主任 詹汝芳

主席：鄭祖蔭
紀錄：李勃英

主席宣告開會恭讀 國父遺囑全體肅立

二、祕書處報告文件
甲、報告事項：
1. 鈞任福建省立閩清簡師校長袁年函——函陳省立閩清簡易師範學校移接經過情形請查照。
2. 福建省政府教育廳箋函——送上工作報告四十五份請查收。

3. 福建省政府會計處箋函——補送書面報告二十份請查收。
4. 福建省振濟會箋函——送詢問案四則答復書請查照。
5. 福建省糧食管理局箋函——送詢問案十一則答復書請查照。
6. 福建省運輸特種股份有限公司箋函——補送業務報告及詢問四則答復書請查收。
7. 郭參議員公木箋函——因事赴廈告假二星期。
8. 本會文日電賀李軍長李師長克復福州。

乙、討論事項

一、福建省政廳函據同安縣政府呈復營業稅辦理情形請查

決議：據同前禁報告文會，
二、議長提議福寧等處收復後瘡痍滿目，流亡載道，應如

決議、電請中央撥款振濟，並電海內外閩商呼籲籌款
上午九時散會

民政發問（民政廳答覆）

發問由

問：閩江戰事發生，三日之中連陷四縣，該區縣專員縣長警察局長，或政失人和，或臨事失蹤，或聞風先却，事實昭著，迄今四月，未聞懲治，以飭綱紀，且有因而升官者，輿論駭惑，願聞其詳，盼以書面答覆。

答：閩海戰事發生，連江長樂閩侯福州等縣局轄地相繼淪陷，該管專員及縣長局長等或到任未久，或隨軍撤退，尙非棄職潛逃。現各該縣縣長業經分別免調。

問：昔年政治不良，官吏貪賊在萬元以上者，當被重懲，現在政治清明，官吏貪賊在十萬元以上者，似無其人，除長泰縣長葉步青受拘禁外，餘尚無所聞，近聞同安縣長李品芳業經新任縣長縣黨部書記長暨駐軍政治指導員聯合啟呈其貪污有據，何以迄今尚未聞依法究治，究竟案內情形如何，班物有無追繳，人民頗滋疑惑，願詳其詳，並請以書面答復。

問（三）聞自治實驗區委員會之命令該區內各縣縣長，該主任委員與行政督察專員之職權如何劃分，又縣長對於區主任委員與行政督察專員之命令遇有不一致時，有無補救辦法：

答：將順泰明自治實驗區督導委員會僅劃將順泰明為泰甯溪四縣，謂為實驗「縣各級組織綱要實施計劃」之推行政效能并建設三民主義之縣地方自治的設，其委員會促進事項，均本遵行法令辦理，不致與各級行政督察專員之命令互異其職權亦無衝突。至行政督察專員對於委員會行文，必要時仍用令，委員會對於將樂等四縣政府行文業經規定用代電。

答覆要點

財政發問

(財政廳答復)

發問由

答復要點

問(一)閩海一帶發生戰爭後，各縣區應付戰時急需，多就地措籌鉅款動輒數十萬元，未知曾否奉准有案，俟後有無報銷，請見告。

答：查閩海發生戰事後各縣區所請就地籌款均經分別飭駁

答：查閩海發生戰事後各縣區所請就地籌款均經分別飭駁在案。

問(二)本省房舖宅地稅明年度概算有無列入，可否依照田賦改徵實物通則第十四條之規定，予以豁免，請見告。

答：本省房舖宅地稅明年度概算有無列入，可否依照田賦改徵實物通則第十四條之規定，予以豁免，請見告。

問(三)自三十一年度起財政劃歸中央，田賦歸中央管理改徵實物，本省田賦則自本年度下半年起實行徵收實物，未知對於經收之辦法已否核定，其因徵收實物所應準備之工作已否完成，請詳細見告。

答：依照行政院頒布之戰時各省田賦徵收實物暫行通則規定：田賦之經徵與經收係採分立方式，經徵由田賦管理處負責，經收則由糧食管理局辦理，現本省田賦管理處已於八月一日成立，所有原屬本廳經辦之田賦行政悉移該處主管，關於田賦徵收辦法已由該處會同糧食管理局商訂「戰時福建省田賦徵收實物實施辦法十四條」及施行細則十七條」呈請財政部核定，尙未奉復，因徵收實物所應準備之工作，際單照式樣之所訂，與徵收機構之配置工作，係由田賦管理處辦理，現已着手進行外，關於倉庫之籌設，亦已由糧食管理處積極進行。

問(四)田賦改徵實物，本省對於原有正附稅總額，每元擬定折徵稻谷若干市斗，每斗若干市斤，請詳細見告。

答：

依照行政院頒布之戰時福建省田賦徵收實物實施辦法十四條」及施行細則十七條」呈請財政部核定，尙未奉復，因徵收實物所應準備之工作，際單照式樣之所訂，與徵收機構之配置工作，係由田賦管理處辦理，現已着手進行外，關於倉庫之籌設，亦已由糧食管理處積極進行。

問(五)福州及長樂連江福清等縣淪陷後，財政收支為之一變，究竟差額若干，此後如何應付，請詳細見告。

答：四縣淪陷後直接省稅損失每月約五十萬元，至其他各地因閩海戰事而受之財政上間接損失，目前尚難統

衛生發問

（福建省衛生處答覆）

發問由

答復要點

問：製藥廠既具如許規模，何故又將材料庫改爲材料廠？究竟材料增加若干？現在救護材料共有若干？請列表見告。

答：查製藥廠專爲製藥及應非衛生機關需用藥品之購售，材料廠係由第一科衛生材料股改組，專司配發衛生機關購購藥品等項，所司不同，故有單獨成立之必要。現材料廠儲存醫藥衛生材料量數，除分別種類另列清冊外，該廠藥庫尚保管有以備製藥用之鴉片三萬陸千三百八十六兩五錢。

問（六）三十一年度起，財政劃歸中央，本省對於該年度概算如何編制？總額若干？請列表見告：

答：編制概算之程序及其方法格式，均應完全依照中央規定辦理，惟我至現在止，僅奉到簡略之行政院電文，其詳細辦法（除日前中央日報所載各省編制三十一年度歲出概算要點外）尙未頒到，現正在請示中，概算既未核編完成，總額若干目前尙無從奉告。

計，要之當超過上述直接損失，應付辦法分節流與開源兩種。

（1）節流方面除將滄陷縣份之機關酌予裁撤省經費外，將一切需要之臨時支出及動支第二預備金，儘量節省，月約可減支五十萬元。

（2）開源方面，除將火柴價格提高外，并將各項稅收加以整理，如修訂特種營業稅稅額，抽查普通營業等，藉資挹注。

發問由

問（一）二十九年外銷茶葉共計若干？中茶公司欠款若干？該款何時可以付清？

問（二）福州等處淪陷時聞公司損失物品甚多，為何事先不疏散內地？究竟損失數目若干？何種貨品？請刊表以告：

答：二十九年份外銷茶葉共值國幣壹千壹百萬元左右，載至現在止，中茶公司，尚欠茶款玖拾柒萬餘元，據稱須俟該公司撥款到後始能清債。

答：按本公司此次因福州淪陷所損失物資及其原因，可大別為三類：

（1）出口物資，如和濟商行最宗之木板紙品及本公司之織機等均屬出口物資，平時運存榕市及沿海

一帶待機搶運出口，故不能疏散內地。

（2）進口物資，如火柴原料煤油等或甫經進口，正在改裝起運，或已由海口運至福清及由三都運榕途中，又奉令在海口接收商人簽證煤油，因省政府及海關手續甫經辦妥，運至福清，即告淪陷，以上物資數量並不大，均因上述原因，未及搶運，致遭損失。

（3）在當地供應物資，如火柴、棉花、茶油等均屬各地日常必需用品，尤其火柴未能一日或缺，故平日各地存量，不能不有適量之準備，以資供應，此次變起倉卒雖欲搶運，以遠輸工具缺乏，未能運出致遭損失，實深遺憾。

答復要點

振濟發問

（福建省振濟會答復）

發問由

答覆要點

問（一）福州各縣失陷前，省振濟會共收難民若干？失陷後再收難民若干？振款用於難民工廠者計若干？請列表加註廠名，難民人數，設備費，建築費，醫藥費，難民伙食管理員薪給等用於各縣墾務所者，計若干？請加註墾務所名稱？現有墾地難民人數，農具，牲畜，購置，難民旅費，醫藥人員薪給等，加以說明。

答：（一）福州沿海各縣失陷前本會據各縣振濟會報告收容難民人數計共一〇九六九一人，失陷後已據報者計共五三七八八人。

（二）振款用於工廠及墾務部者份茲分別列表附後（各表略）

附表一、福建省振濟會難民生產事業管理處所屬各工廠概況表

附表二、各縣墾務所區現有墾民墾地及領用振款統計表

附表三、福建省振濟會巡迴醫療工作人員地點分配表
答：詢問各點列表答復附後附表一份

問（二）福州失陷前，本省振濟會收到中央賑款若干？華僑捐助若干？省庫提發若干？各縣救濟基金提用若干？各種賑款有無明文指定用途，請詳見告。

答：茲將本會生營處廿九年上下期及本（三十）年上期採購棉花棉紗材料名稱數量價格採購地一覽表及每月產品數量統計表附後（各表略）

附表一、福建省振濟會難民生產事業管理處二十九年上期採購棉花棉紗一覽表

附表二、福建省振濟會難民生產事業管理處二十九年一度下期採購棉花棉紗一覽表

附表三、福建省振濟會難民生產事業管理處三十年一月起至七月底止採購棉花棉紗一覽表

附表四、福建省振濟會難民生產事業管理處棉織部份每月產品數量約計表

問（四）閩民生產管處於赴滬採購材料時夾帶私貨一批，中途經檢查發覺，此案辦理情形如何？請見告。

答：查本會難民生產事業管理處並未向滬採購材料，惟二十九年二月間因第六工廠捲煙機件不能正式進口，周

糧食發問

(福建省糧食管理局答復)

發問由

問：（一）公沽局無米可沽，空桶招牌，徒靡經費，除閩南二十縣公沽局暫行緩設外，其業經設立而已取銷者幾縣？未取銷者有無準備取銷？

問：（二）閩省糧食供需縣份按月供需數目以及自給縣份均略而不詳，請列表說明。

答復要點

答：查公沽局之設，旨在調節軍糈民食，自應兼籌並顧，間有交通不便運輸梗阻之處，米源未能暢達，以致供應稍有間斷，但當地軍食仍由公沽局設法籌濟，至各縣公沽局除閩西南暫行停止業務者二十二縣（現恢復設立者計龍溪龍岩平和三縣），及閩侯連江福清長樂等四縣渝除外，其餘各縣（區）均仍設立，並未準備取銷。

答：查閩西北各縣糧食餘缺調節辦法，規定浦城、水吉、建陽、崇安、泰甯、建甯、明溪、富化、大田、清流等為供應縣，邵武為自給縣，南平、建甌、尤溪、古田、閩清、永泰、沙縣、三元、永安、連城、長汀等為需要縣，順昌、將樂、甯洋、及未列入表內各縣，除辦理軍糧外，均為自給縣，其閩東方面各縣，經飭搶購餘糧，就近補給各部隊軍食，未定供需，數目至閩南方面，經由第五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會同駐軍長官召集各縣長商定各縣供需數量，切實執行。（附表）

前處長任內曾托商人姚性存負責裝運，到達建甌時被覺假借難民工廠名義，私帶機子一百打汗衫五十打，奉主席電准將上項私貨，全部沒收充作該處醫務室經費，並將姚性存送縣究辦在案，現項私貨，生管處正在登記投票拍賣中，詢案所指諒即此案。

問：（三）辦理糧食初步估查結果，本省各縣糧食之收穫量各有若干？各縣人口消費量各有若干？並每年餘缺情形，請列表說明。

問：（四）海澄縣收購餘糧每担定二十八元，而以四十八元以上批售需糧縣份，米商豪劣勾結地方官吏，狼狽為奸，每包繳納米捐三元，未知有無此事？是否奉有命令？其收入有無繳庫？作何用途？請為詳告。

問：（五）公沽局總管理處成立以來盈利若干？如何分配？

問：六糧食管理局所屬人員若干？每月開支經費若干？各縣公沽局每月各開支若干？收購糧食資金共計若干？其來源如何？省庫撥給若干？其他方面借款若干？請列表見告。

問：（七）浦城建陽崇安等縣既非軍糧縣，何以最近各該縣因應付軍糧，其他供應悉告斷絕，以致早稻登場暗盤日高？

問：（八）辦理糧政人員間多舞弊營私，捲款潛逃，糧管局計共發覺貪污案件幾起？處理結果如何？

答：查此項估查，各縣正在分別辦理，尙未報齊，俟報齊整理後列表送核。

答：查該縣某業同業公會承辦其應糧食，每市担索價四十八元一袋，最近始據晉江卓縣長電報到局，已電第五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澈查究辦存案，至每包征收米捐三元是否財廳核准，容查明答覆。

答：查該處於六月底裁撤，其盈虧情形如何，正在趕辦決算中，一俟辦理清楚，自當令飭公佈以昭大信。

答：查本局組織係參照中央公佈之各省糧管局組織通則，內設總務、營制兩科，糧情會計兩室及秘書，觀察等職員，人數約一百四十餘人，最近增設業務處，全體職員約九十餘人。至各縣公沽局職員視業務繁簡而定，自七月一日起，改為縣營後，人員已有裁減，人數尚未報齊，茲將本局及各縣公沽局經費及資金，列表附後。（表略）

答：查浦城建陽崇安等縣依照閩西北各縣糧食餘缺調節附表規定，每月除供應各需要縣，民食不至缺乏，惟以近來軍隊人數較前增加，以致軍糧之需要亦超過原定限度，抗戰期內軍事第一，自不得不移用一部份民食以資接濟。至米價方面，閩北各縣年僅一熟，早稻收穫甚少，際茲青黃不接，為獎勵餘糧戶出售餘糧起見，米價較前稍予提高，藉以抵制暗盤。

答：查各辦理糧政人員，如有營私瀆職或其他不法情事，一經查覺，自應依法懲辦，自本局成立迄至現在止

問：（九）此次閩海各縣淪陷，當地公沽局糧食損失情形如何？其損失數目有無真實證明？失陷前糧食零售商計若干？繳納保證金計若干？已發還若干？未發者若干？其未發還部份如何處理？請列表見告。

問：（十）餘糧縣區供應糧食，每包征收手續費五角，是否視為地方款？作何用途？聞前海澄縣長鄧宗海任內所收手續，均歸數繳庫，李縣長伯昭任內共收若干？是否援案繳庫？請見告。

問：（十一）最近浦城產米有大批售與浙江，抽取糧價若干？以爲地方建設費？實情如何？

答：查海澄縣長鄧宗海任內，尚未設立公沽局，唯當福建設局會訂定本省各縣區糧食餘缺供應辦法，規定海澄縣爲直接供給縣，供給各需要縣貯米，每市担准收手續費五角作為代辦供應糧食一切費用，如有剩餘作為地方費用，看無繳庫，茲俟函請會計處查復再行奉告。至李伯昭任內，此項手續費亦有收入，應俟會明併復，至本年一月起公沽局成立後所收手續費，係專定作為該局經費之需。

答：查此案該縣政府徇浙江省慶元江山遂昌三縣政府之請，訂約分期撥售食米一萬九千擔，定價較本縣爲高，以所增之價作為地方建設費用，本局以該縣政府事先未經呈准，擅自訂約撥售，殊有未合，因其時該縣周縣長赴渝受訓，縣務出秘書沈植齋代行，即經令飭除已撥售一千担外，餘額應即停撥並取銷合約，該代行秘書沈植齋予以記過處分在案。

運輸發問（福建通運輸公司啟答復）

詢問由

答復要點

答：計發覺貪污舞弊及捲逃案件十三起。（附表略）

答：查閩海淪陷，各縣公沽局糧款損失情形，及零售商保證金已未發還數目，正飭前公沽局總管理處澈查清算中，一俟算結，再行列表採閱，至已發還零售商保證金，已公佈登記辦法辦理在案，現登記已將完畢，不日即可開始發還。

問：（一）本年春間本省在香港購買汽車五十餘輛，輪胎數

答：查本公司爲謀本省汽車交通持久起見，曾於去年（二

千個，以及汽車零件等物，該貨現存何處？近聞有已轉售贛省，是否確實，請詳為見告。

十九年）十二月間秘密運進汽油一批計二十四萬介侖，合共該時存油尚有七萬餘介侖，比照公司每月行車消耗及護售數量，月約共需二萬介侖，約可維持至三十一年三四月為止（但自由運到後被中央及鄰省軍政機關攔截去計有十四萬介侖之多，惟行車消耗給本公司儘量撙節，一面仍設法由粵省小量補充，現仍可勉強維持至該時）但以公司所有車輛年份均已陳舊，行駛大量較差，且消耗燃料亦較多，為謀增強運輸力量減低消耗程度並顧及旅客安全舒適起見，爰由港訂購福特牌載重二噸半汽車底盤五十輛，該批底盤於本年二月中及三月初先後在香港交貨，同時配購 12×16 加重胎二千五百副 20×8 加重車胎五百副，五金鋼鐵原料汽車零件共約重二十八噸左右，本擬向滬或港租妥輪，祕密運至本省口岸起卸，嗣經數次接洽，因港政府禁止貨物向香港運北我國各口岸運輸，致租輪一事不易進行，同時敵寇南侵消息，頗囂盛上，爰由本公司胡經理親往香港設法內運，計四月十二日由延平動身，四月十六日到港，正在向各方進行接洽租輪間，福州忽於四月十九日淪陷，當不得已決定改道由香港先運仰光，再行內運，該批車料經於六月底全數運到仰光，公司因資金週轉關係，曾將該批車輛輪胎機械一百七十萬元，擬以抵還省銀行借款，該項交易約得盈利四幣三十萬元左右，其餘底盤三十五輛、胎二千副、及鋼鐵五金原料，因抵仰光後須向過境手續繁複異常，同時又值雨季駛車困難，計八月十二日全部

問：（二）各路客車每多中途拋錨，乘客極感苦楚，倘遇空襲尤為危險，當局會否注意及此？請見告。

問：（三）聞永安百貨公司於敵機轟炸時，將貨品（價約六萬元）移藏中南旅運社，竟乘搬運紛亂之機報失價值三萬元之貨物，次日半夜該社經理臥室又告火警，其中究屬何因？頗滋疑惑，並聞當局對該案在澈查中，實情如何？請分別見告。

答：本公司客車行駛里程平均在十五萬公里以上，因年齡較舊，機力較遜，機件損壞亦自較易，不免時有中途拋錨之事實，致使旅客諸感不適，深滋慚歉。惟本公司對於修理及保養工作，尙未疏於注意，以後自當更予嚴密督促，期在可能範圍內力求減少拋錨，但統計車輛拋錨由於機件發生障礙固屬甚多，但亦有因輪胎爆裂鋼板折斷所致，此類拋錨則係由於公路路面欠修，應請養路機關予以注意。

答：中南旅運社自本年八月一日奉令由省銀行劃歸本公司辦理以後，營業範圍祇以辦理旅行業務及招待所為限，所有各地商場及其他附屬業務，均奉令結束以期業務單純，管理可臻無密，查八月十二日敵機襲永，濫施轟炸，投擲燒夷彈多枚，中華路多處起火，延燒至新街一帶，中南旅運社小街貨棧，距離火場只差數武，該社為保全棧內存貨起見，當即出動全體員工馳赴該站，奮勇搶救，棧內所有貨品價值約六萬餘元，悉數移至債衙該社內，迨至晚大火爆滅後，再將該貨搬回貨棧，惟以往返搬移，又值燃燒之際，行人擁擠，倉卒中遺落少數貨件，事後盤點計缺少布疋十餘疋，羊毛絨六七磅，約值一千餘元，現正在報警查緝中。又該社招待所於八月十五日半夜發生客屋起火一節，經查起火房間原係該社蔡經理住宿，近該經理染病搬住西營坂治療，惟該房仍不時有人出入，起火原因或係有人在內將香煙頭丟棄引火，該案經將茶役二人由

憲兵隊傳訊追查，無結果，但仍繼續偵訊，務期查明事實，以釋羣疑。

問：（四）本省運輸統制過分嚴格，託運又甚遲延，有耽擱一年半載而未起運者，以致福州福清淪陷時，公營機關託運之儀器機件，私人託運之貨物，莫不遭受重大損失，何故遲滯至此？請見告。

答：本公司奉令統一經營人力運輸，注南沿海各主要幹線進出口物貨運工作。對於各輔助路線仍由商民自由營辦，惟海船運來進口貨物，在向本公司托運以前，尚須經過相當手續，如向海關及其他稅收檢驗機關報驗繳稅，以及更改包裝二者，均需相當時間，因此貨物運抵海岸，在上述各手續未辦妥以前，不能遣向本公司辦運站托運，責任亦不能全卸由本公司擔負也。本公司因本年二月間敵人加緊封鎖我沿海口岸以來，為求保全物資減少貨主損失起見，曾建議海關及其他稅收檢驗機關，將海濱辦事機關向內移設，俾貨物在運抵海岸後，不經檢驗納稅手續，立時即可內移至相當地點再辦手續，詎不為各該機關所採納，致未實行，本公司因而更謀其次，即遇有船隻進口貨物一經辦妥登檢手續以後，即極力向內搶移，如海口進口貨物第一步均先搶移福清，交由貨主自行辦理，故此次海口雖倉卒淪陷，但本公司辦運物資均先後內移，祇餘藥品一件文具二件，因貨主托運手續辦理遲延（四月十九日始來站托運）不及啓運，又本公司因鑿千輪運日稀，而出口物資囤積沿海各站，為數甚多，不獨敵機不時空襲危險甚虞，而貨物久囤難腐變質，且須負出庫倉費用，其損失亦屬甚大，因於三月十四日起在福州登報，勸請各貨主自動提回破散後，由各貨主提回者固屬少，但仍囤存各站未經提去者為數尚多，其原因，半由於貨主自身怠懈，未能加緊

處置，半亦由于各地缺乏倉庫設備，貨物無法疏散囤存，而距離失陷時僅一月有餘，時間匆迫，事實上亦不易全部移運清訖，至進口貨物在福清通西及連江附近各站滯陷者，則多屬本年一至三月份進口物件，因經過報關納稅手續，復經改裝，至少須時一月方交本公司啓運，其中距離托運，最早者不過月餘，以當時該線人力運輸力量而言，確不易全部運清，但其中亦有由于各站人員辦事疏忽、或舞弊取巧，致有少數積壓，此本公司所當深致歉意者也。至三都碗窯飛雲界陽羅源各地囤存進出口公商貨物，因連江福州相繼淪陷，原有運輸路線斷阻，其中進口貨物大部尚在辦理納稅及登檢手續，未向本公司各站托運，惟本公司因各機關（如企業公司江西戰時貿易部等機關）之委托，乃將前已裁撤之甯谷段（由甯德經富貝甲竹杉萍古田至谷口）尅日恢復，並派大批得力員工馳赴各地着手搶運，計自四月廿五日以後起迄六月底止，歷時二月餘，經本公司積極移運，並將出口貨物再催告貨主自行提回疏散，或自運，現均早已全部疏運竣事，計凡搶運進口貨物九八六〇件，（最重者每件重在二公斤半）悉係各機關公物以機器化學原料柴油機油藥品為最多，發還貨主自行疏運進口貨三四八八件，出口貨物二八四件，合共三五一九五件。現各該廠進出口貨件餘剩極少，且俱係未向本公司托運，本公司該線各段站亦自上月份起全部撤銷。